**保定市徐水区司法局**

**2023年内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方案001**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、省、市市场监督局关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部署要求，深入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根据《2023年保定市徐水区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【徐双随机办（2023） 号文件】的要求，区司法局决定组织开展2023年保定市徐水区司法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**一、抽查时间**

2023年5月8日至2023年6月30日

**二、抽查对象**

全区律师事务所、律师、基层法律服务所、基层法律工作者

1. **抽查比例**
2. 律师事务所、基层法律服务所。一般每年开展1次随机抽查，每次抽查比例10%左右，每次不少于1家。
3. 律师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。一般每年开展1次随机抽查，每次抽查比例10%左右。

**四、抽查方式**

 (一）通过河北省“双随机”监管平台抽查模块，将随机抽取的检查对象名单分派至执法人员。按照“谁管辖，谁负责”的原则开展随机抽查。

 (二）法律援助中心按照抽查计划确定的检查事项和比例，对检查对象所涉及到的经营活动实施全面检查。实施检查前，初步确定对各抽查对象所涉及的检查事项及内容。对确定的检查事项及内容，应当一次性完成检查。

 **五、公示抽查结果**

 (一）抽查检查工作结束后，法律援助中心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”的原则，将抽查检查结果录入河北省“双随机”监管平台，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河北)向社会公示。

(二）自检查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在“工作平台”完成录入、审核并公示抽查结果。

（三）法律援助中心根据职责和管辖权限，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线索，及时依法处理或移交有关部门处理，并将后续处理结果录入“工作平台”中“后续处理”模块，确保后续监管到位。

  **六、工作要求**

 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加强对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建立主管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相关股室协调配合落实的工作机制。按照统一部署，精心组织，严格按照时限要求，完成各项监督检查工作。加强督导考核，确保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工作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完善基础工作。局双随机办公室及时做好本单位“一单两库”的基础信息录入工作。根据本单位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逐项制定随机抽查工作细则。

（三）强化执法监管。严格依法履行监督检查职责，发现问题一查到底，确保检查工作不走过场。认真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工作。

 保定市徐水区司法局

2023年5月8日